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12 年度施政計畫

退除役官兵之輔導安置為長期連續性工作，本會為輔導退除役官兵就學、就業、就醫、就養及服務照顧專責機關，策定「傳承榮民精神、追求卓越服務、永續組織發展」之組織願景，面對社會環境變化，持續在眾人智慧和經驗累積的成果上精益求精，善用數位科技及跨領域合作，推動榮耀榮民重大專案，使服務工作更臻完善，型塑輔導安置退除役官兵新風貌，打造更接地氣的退輔制度與時俱進及永續發展。

本會依據行政院 112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整合資源守護榮民（眷），維繫袍澤情誼

- （一）以榮服處為資源整合平臺，運用科技輔具，連結地方政府、社福團體等機構，提供在地化服務，持續辦理微型保險提供因遭逢意外變故致生活陷困者基本保障。配合兵役法修法通過，納入曾服現役 10 年以上亡故官兵遺族比照榮眷照顧，以符政府「照顧」宗旨。
- （二）結合地區公益慈善團體、社區關懷據點等，建構區域志工服務網，認養單身獨居、雙老及家庭支持力不足特（較）需榮民（眷），藉由遠距居家照顧系統等，實施訪視感動服務。
- （三）妥善運用榮民榮眷基金會資源，擴大重大災害救助，提高獎助學金，辦理菁英圓夢計畫等福利服務，嘉惠照顧榮民（眷）；以莊嚴隆重儀程辦理單身榮民亡故殯葬，為渠等畫下人生圓滿句點，對遺留遺產善盡管理職責，無人繼承遺產移交國庫。
- （四）為因應退輔事務國際化趨勢，駐美人員積極拜會退伍軍人協會等組織（團體），與「美國退伍軍人事務部」建立聯繫管道，深化與美國主要三大退伍軍人協會交流。關懷美國海外榮光聯誼會，維繫同袍情誼，做好深化國民外交政策。
- （五）推動「榮喜專案」，提供線上申辦、資訊化輸出、協查申請資料，順暢文書作業驗證流程、簡化業務表格，持續簡政便民服務作業。
- （六）精確編列退除給付預算，覈實退除給與發放及比對作業，提升退除給與發放精度與效度。

二、推動榮家家庭化、社會化、智能化全方位照護

- （一）以溫馨如親家庭化，開放共融社會化，照顧服務智能化，營造榮家優質頤養環境；藉由在地幼少、青年學子陪伴長者，建構老少共融、青銀共居契機，並配合教育部持續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政策，高雄榮家等 6 機構於 112 年 8 至 10 月辦理職場托育設施 14 班，透過「老幼共學、世代共融」活化榮家環境設施，營造榮家長輩生活目標感及滿足感。
- （二）推動「榮莒專案」，提供住民性健康環境，以關懷及解決年長住民性生活需求之問題，充實晚年生活。
- （三）推動「榮華專案」，以 5G AIOT 智慧應用開創數位榮家醫養環境，持續推展並整合健康促進、預防保健、醫療、長照及安寧服務，降低醫護照服員工作壓力及負擔；精進金字塔三級醫療智慧照護，提供連續性、即時性及無縫接軌的醫療及長照服務，導入資通訊科技輔助服務。
- （四）推動「榮福專案」，持續宣導申辦數位榮民福利卡，擴大資源整合，以數位資訊服務平臺提供榮民（眷）更多生活的便利與優惠措施，照顧榮民福利。
- （五）改善榮家生活設施，符合長照設施標準，辦理榮家評鑑，提升照顧服務品質。因應失智人口逐年增加，擴大失智床位量能，提供弱勢家庭及社區民眾運用，並開放榮家一定比例床位予一般大眾，善盡社會資源共享。
- （六）為彰顯貢獻，維繫向心，規劃榮眷及長期對退伍軍人有貢獻之後備幹部與工作同仁優先入住榮家，增進組織認同。

三、強化官兵職場競爭力，力求穩定就業

- (一) 鼓勵退除役官兵透過就學進修，獲取專業學能，提升職場競爭力；榮服處追蹤畢業生就業情形，並提供符合專長職缺媒合就業，提升就業率；規劃符合企業用人需求之產學合作班，幫助退除役官兵入學即就業，達學用合一。
- (二) 依產業發展、企業用人及退除役官兵就業需求，精進職訓課程，規劃產學與產訓合作，培訓就業所需專業技能。結合在地產業，辦理中、長時數訓練班，嫻熟技能，協助考取多項國家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辦理職業訓練補助，連結政府機關職訓資源，並將勞動部公告之技術士技能檢定職類之各項訓練納入補助範圍，滿足參訓需求。
- (三) 前進營區辦理權益說明、職業適性評量、職涯諮詢及職涯探索營，協助妥慎評估從業方向。規劃與國防部共同建置軍職專長作業系統，協助依軍職專長轉銜民間職場。連結公私部門就業資源，開拓全國性且具發展性優質職缺，提供多元就業選擇。安排專業顧問，提供創業諮詢及貸款利息補貼。
- (四) 為激勵退除役官兵就業意願，發給穩定就業津貼，以達即退即用順利穩定就業目標；推動穩定就業津貼納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5條之1修正草案。

四、充實榮院設施設備及醫事人力，發展先端醫療

- (一) 各級榮院結合產官學研界，合作創新教學與研究，發展精準醫療、重粒子及質子治療等先端醫療，推動以人為本之智慧照護及創新健康產業，以科技優化服務品質及效能。
- (二) 強化榮民醫療體系資源整合，培育醫學系及護理學系公費生，羅致及留任醫事人力。辦理藥品衛材與儀器設備集中採購，達資源共享、提高成本效益，厚實榮民醫療體系永續發展的競爭力。
- (三) 3所榮總、嘉義、屏東、玉里及鳳林分院新建醫療大樓及長照機構，各級榮院賡續推動5年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投資計畫，精進醫療設施設備，提供優質、友善、安全的就醫環境。
- (四) 設立屏東榮民總醫院，以通過區域級及重度急救責任醫院為目標，改善屏東地區急重症醫療資源，提升照護服務品質及就醫可近性。
- (五) 拓展國際醫療及學術合作網絡，配合國家新南向政策，強化國際醫療支援深耕，鞏固邦誼。

五、型塑景優質樸的遊憩場所，提升經營績效

- (一) 推動「欣立專案」，策劃三高山農場未來五年發展藍圖，以拙樸精神為農場發展核心，依生態保育、自然景觀、環境保護三主軸，改善農場觀光服務軟硬體設施，型塑農場特色。
- (二) 推動「榮興專案」、「榮景專案」，與大專院校產學合作，致力人才培育及農業永續經營，促進農場營運發展。
- (三) 以目標管理方式，於董事會中檢討公司經營狀況，合理審訂營運目標，以提升公司營運成效，並遵循金管會要求，強化公司治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積極協調民股擇優安置退除役官兵，以提升安置率。

貳、年度重要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清寒榮民子女就學補助	其他	規劃辦理清寒榮民（遺眷）就讀國民中學、國民小學子女例假日及寒暑假午餐補助 1 千餘人次，並加強照顧經濟弱勢榮民子女、遺孤及戰訓或因公殞命軍人遺族就學補助共計 3 千餘人次，以鼓勵其努力向學。
	志工服務照顧榮民作業	其他	預劃招募社區志願服務人員及榮欣志工協助榮服處辦理就學、就業、就養、就醫及服務照顧等工作推動，尤針對單身獨居、雙老及家庭支持力不足之特（較）需榮民榮（眷），提供關懷訪視、陪伴就醫、送餐、環境修繕打掃及愛心義剪等感動服務，以妥善本會服務照顧工作；另為使青壯榮民、第二類退除役官兵順利銜接社會職場，規劃協助渠等穩定就業，以促進國家經濟發展。
	榮民榮眷遺眷急難救助及慰問	其他	預劃發放清寒退除役官兵、遺眷及遺孤發放三節慰問金約 5 萬餘人次，以舒緩家庭經濟壓力；退除役官兵及遺眷遭逢變故致生活陷困者，預劃給予急難救助金約 2 萬餘人次，以紓解貧困並強化經濟支持，妥善本會服務照顧工作。
	八二三參戰義務役官兵年節慰問	其他	預劃辦理八二三參戰義務役官兵（含金馬自衛隊及六一九砲戰）未就養榮民三節慰問，全年預計發放 3 萬 1 千餘人次，春節每人致送慰問金 3,000 元，端午節、中秋節每人致送慰問金 2,000 元，慰勉渠等服役期間參加戰役之貢獻。
	榮民與榮眷生活輔導宣慰及座談	其他	一、預劃舉辦退除役官兵代表懇談會 19 場次，服務區座談會 397 場次，聽取退除役官兵代表問題與建議，並宣導本會服務照顧措施，精進施政作為。 二、預劃辦理新住民輔導事務工作視訊研習 1 場次、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及幸福家庭表揚活動 19 場次，協助榮民與新住民配偶縮短文化差異，增進生活適應能力，並配合實施在臺長期居留、定居、限制人口販運、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議題、夫妻共同分擔家務、性別平等觀念等生活輔導措施。
	單身亡故榮民善後喪葬及遺產管理作業	其他	一、持續妥善辦理單身榮民亡故殯葬事務及履約管理，並依程序實施遺產搜索及管理，預劃每年辦理「榮民墓園」、「紀念碑」春、秋祭祀，以慰忠靈。 二、繼承期限 3 年屆滿，持續辦理無人繼承及繼承賸餘遺產移交國庫，年度預定解繳遺款 5 億餘元，增加國庫收入。
一般行政	海內外退伍軍人聯繫作業	其他	一、持續辦理旅居海外榮民（眷）之聯繫服務，以榮光雙周刊等文宣或網路多媒體，宣導榮民權益。 二、持續辦理駐美交流合作，建立官方聯繫管道，輔導海外榮光會活動參與，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及海外榮僑對國家向心力。 三、持續推動國際事務交流，出席各國退伍軍人組織年度會議 6 場次。 四、預劃接待政府各部會推薦及他國退伍軍人組織訪臺參訪，約 5 場次。
	榮民節慶祝系	其他	一、預劃舉辦系列慶祝活動，並於慶祝大會表揚榮民楷模及協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列活動		助退除役官兵就（創）業優良機構。 二、持續以榮民袍澤保國衛民、參與國家建設、貢獻社會為主題，製作相關文宣資料，運用各種文宣媒介，以彰顯榮民的動績與生命故事。 三、預劃辦理榮民楷模參訪等活動。
榮民安養及養護	就養榮民生活等經費	其他	一、預劃安置全部供給制（公費）就養榮民 2 萬 8,974 人，每人每月按 1 萬 4,874 元發給。 二、預劃春節加發 1.5 個月零用金按 1 萬 4,112 元發給及年節加菜金（3 節）360 元。 三、持續辦理榮民（眷）補助費及亡故榮民給予喪葬補助費。
	就養榮民養護材料費	其他	預劃建構溫馨照護氛圍，營造家庭化、智能化頤養環境，提供各安養機構就養榮民所需之醫療用品、器材、被服及照顧失能榮民所需紙尿褲等。
	就養榮民文康活動及住院年節慰問	其他	一、預劃辦理就養榮民自強活動、節慶表演、小型康樂及文宣藝能競賽活動，增加與社區共融互動，型塑榮家社會化新風貌。 二、預劃辦理就養榮民兼服務幹部及住院榮民三節慰問。
	廢水廢棄物及環境保護作業	其他	一、持續辦理各安養機構一般廢棄物處理、水質檢驗、環境衛生整治等。 二、持續辦理各安養機構污水處理廠及油水分離設施維修、保養、耗材零附件更換等。 三、持續辦理各安養機構污水處理廠、油水分離設施、淨水設備及維護環境等所需設備。
營建工程	安養機構房舍及生活設施整建工程	其他	預劃辦理以下工程： 一、臺北榮家養護二區 1-5 棟屋頂防水隔熱工程。 二、彰化榮家力行堂 17-18 戶整建養護專區工程。 三、桃園榮家仁愛堂、友愛堂、敬業樓消防整修及防火區劃重設工程。 四、八德榮家家區高壓變電站設備及緊急發電機更新工程。 五、新竹榮家火警 R 型控制總機設備更新工程。 六、新竹榮家家區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 七、中彰榮家汰換變壓器設備工程。 八、中彰榮家消防蓄水塔建置工程。 九、花蓮榮家家區消防設備改善工程。 十、高雄榮家耐震補強工程。
	臺南及雲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	公共建設	持續辦理臺南榮家及雲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設程計畫（雲林榮家於 106 年完成養護床位 400 床、107 年啟用），臺南榮家預定於 112 年完成，建置安養床位 150 床、養護床位 400 床、失智床位 50 床，合計 600 床。
	提升失智照顧量能長照忘我園區中程計畫	公共建設	預定於 109 年至 112 年期間，完成建置板橋（130 床）、八德（96 床）、彰化（36 床已於 111 年完成）、雲林（96 床）、高雄（96 床）、馬蘭（48 床）6 所榮家失智床位，合計 502 床。
退除役官兵就	退除役官兵就	其他	一、持續辦理甄選退除役官兵就讀二專進修部、大學技術校院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學、職訓	學輔導措施		二年制、四年制技術系及學士班，鼓勵就讀符合產業需求及有利職涯發展科系，獲取專業學能，提升職場競爭力。 二、持續辦理就學退除役官兵就業追蹤調查，有就業需求者並由榮服處就業站提供符合專長職缺媒合就業，提升就業率。 三、持續辦理產學合作班，規劃符合企業用人需求課程，同時提供正式職缺，使退除役官兵提前於入學時即就業。
輔導榮民就業、訓練	退除役官兵就學進修補助計畫	其他	一、預劃補助參加大專校院進修 1,600 人次，提升專業知能。 二、預劃補助參加就業考試進修 850 人次，協助獲取公職或公營事業機構任用資格。 三、預劃辦理退除役官兵學雜費補助 4,700 人次，增進學能。 四、預劃辦理退除役官兵成績優異獎勵 800 人次，提升人力素質。 五、預劃辦理就學生活津貼 28 人，補助中低（低）收入戶退除役官兵就學期間生活津貼。
	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計畫	其他	一、職訓中心自辦訓練：職訓中心結合就業市場需求，運用既有教學場地設施預劃辦理職技訓練 1,600 人次，協助取得就業所需專業技能、順利進入職場工作。持續依產業發展政策、企業用人趨勢及退除役官兵就業需求，規劃產訓合作班，培訓就業所需專業技能。 二、職訓中心委外訓練：職訓中心因應不同縣市職前養成訓練或轉業訓練需求，委託專業訓練機構預劃辦理職技訓練 900 人次。 三、職業訓練補助：為因應退除役官兵就業需求，職業訓練益趨多元，凡參加本會公告之公、民營訓練機關（構）辦理之職業訓練班，預劃補助訓練費用 2,800 人次，以增進退除役官兵就業技能，提升職場競爭力。 四、轉業職前講習：邀請就業服務相關專業人士擔任講座，及邀請企業廠商辦理「就業媒合活動」，以輔導榮民（眷）就業，並辦理「創業諮詢輔導」、「適性評量與就業諮詢」、「屆退官兵職涯探索營」等，年度預劃辦理 1 萬 1,000 人次。 五、創業貸款利息補貼：對已成功申貸政府創業貸款之退除役官兵，預劃提供創業貸款補貼 32 人次，協助順利創業成功。
	退除役官兵職業介紹計畫	其他	一、持續推展榮民就業服務： （一）預劃推介退除役官兵及其眷屬至民營企業就業 8,000 人次。 （二）預劃拜會地區企業廠商，增加退除役官兵就業機會，並協洽簽署「促進退除役官兵就業合作備忘錄」100 家，以開拓就業管道。 （三）預劃辦理企業廠商代表合作說明會 20 場次。 （四）持續運用 Line@ 社群媒體傳送政策訊息。 （五）預劃辦理企業進用退除役官兵就業績優獎勵 43 家機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構。 (六) 預劃辦理「協助退除役官兵就業成效優良企業表揚」活動 14 家。 (七) 預劃派駐就業輔導員 64 人。 (八) 規劃與國防部共同建置軍職專長作業系統，以協助官兵依軍職專長轉銜民間職場。 二、持續辦理就學就業及職訓服務工作說明會：邀請成功就業退除役官兵、企業人士或專家學者擔任講座，預劃辦理就學、就業及職訓服務工作說明會 19 場次、1,200 人次，以瞭解及關懷退除役官兵在職場之工作情況。 三、促進退除役官兵穩定就業方案：為激勵退除役官兵就業意願，培養專業技能，強化訓用合一，預劃發給退除役官兵穩定就業津貼 5,526 人，以協助退除役官兵穩定就業。
營建工程	職訓中心房舍整建工程	其他	預劃辦理「二校區消防大樓整修工程」、「眷舍拆除及整地工程」及「各校區公共廁所整修工程」等 3 項工程。
榮民醫療照護	對榮民及特定醫療體系之補助	其他	一、持續補助各榮總分院執行公共衛生政策及住宿式長照機構收住公務預算補助住民照護作業經費。 二、90 年度起自銓敘部移由本會編列預算，持續辦理所屬醫療機構退休公務人員退撫新制實施前任職年資退休撫卹金。 三、預劃辦理屏東榮民總醫院營運人員培訓及相關設備之購置，以利營運順利。 四、持續補助各榮總分院收容被棄養一般民眾及榮民（遺）眷精神病患所需伙食經費；補助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寄醫榮民醫療照護相關費用。
	長期照顧與身心障礙醫療復健服務	其他	一、持續補助各榮總分院照顧符合公務預算補助者入住附設住宿式長照機構照服員費用，及因急性病症暫時轉至健保病床，住院期間所需團體照服員費用，及馬蘭榮家就養榮民因病情需要，由臺北榮總臺東分院轉至他院治療，住院期間照服員費用。 二、持續購置需長期照顧失能、精神障礙、失智榮民所需藥品、衛材、紙尿布（褲）、病房防護設施、被服等設備物品。 三、持續補助身心障礙者、身體機能損傷者，改善或維護身體功能、構造，幫助其達到活動及各種功能目的，或便利其照顧所需之助聽器、義眼、眼鏡、義齒及醫療輔具，以克服生理障礙或促進生活自理能力，提升生活品質。
	各級榮民醫院營運督導管理	其他	持續督導及考核各級榮民醫院加強醫院營運管理，強化醫療服務品質，提升醫院服務水準。
	社區醫療服務	其他	各級榮院提供在地化的整合性預防保健服務，持續辦理社區健康講座、巡迴醫療、義診、預防保健、疾病篩檢與預防衰弱、延緩失能、失智介入等，提供可近性及整合性的醫療保健服務，協助榮民（眷）及一般民眾健康老化及在地安老。
	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	其他	持續辦理醫事人員在職教育訓練，委託國防醫學院代訓醫學系及護理學系公費生，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重點科別培育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練		公費醫師制度計畫」，培育、訓練醫師及護理師，以充實醫護人力並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高齡醫學發展與照護	其他	各級榮院發展高齡醫學與照護，持續推動落實以病人為中心的高齡整合及友善照護、發展失智症整合照護、強化高齡醫學研究與教育訓練及國際合作、完善全方位長照服務網絡、導入智慧科技輔助服務、強化分院住宿式長照機構照護品質等服務。
	安寧緩和醫療照護與推廣	其他	配合政府推展安寧緩和醫療，持續補助各級榮院推動安寧緩和醫療全程照護網絡、培訓安寧緩和醫療專業人員及在職教育訓練、提供預立醫療照護諮商、全人照護靈性關懷、悲傷輔導及悲傷遺族早期篩檢、居家安寧緩和遠距諮詢等服務。
	偏鄉公費醫師留任獎勵計畫	其他	依偏遠程度補助公費醫師津貼及服務機構經費，持續鼓勵公費醫師期滿後續留偏遠地區，穩定醫師人力，提供醫療服務。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榮民健康保險	其他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27 條第 6 款規定，持續補助 6 類 1 目被保險人全額健保費（每人每月健保費 1,377 元）。
	榮眷健康保險	其他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27 條第 6 款規定，持續補助 6 類 1 目被保險人眷屬健保費 70%（每人每月健保費 964 元）。
	榮民健保醫療部分負擔	其他	一、持續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43 條、47 條暨其施行細則第 63 條第 2 項規定編列健保部分負擔。 二、持續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及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醫辦法編列補助榮民就醫部分負擔費用。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各榮總及其分院臨床教學與研究	其他	持續補助 3 所榮總及其分院辦理精準醫學與遺傳基因醫學、人工智慧與智慧大數據醫療、慢性病管理與醫院管理、高齡醫學、長期照顧與精神醫學、癌症醫學、心血管代謝疾病與過敏免疫、神經肌肉骨骼與 3D 列印、新興感染症、細胞基因免疫治療、再生醫療及其他前瞻創新研究等範疇，以精進榮民醫療體系尖端醫學研究量能。
營建工程	臺北榮民總醫院新醫療大樓興建計畫	公共建設	111 年 1 月取得使用執照及 4 月起陸續進駐啟用，預劃 112 年完成公共藝術設置，打造全新醫療大樓（長青樓），整體設計以營造友善健康環境，優質完善醫療照護之精緻醫療服務空間，提升服務品質為目標。
	臺中榮民總醫院第三醫療大樓興辦計畫	公共建設	111 年完成各項評估及發包作業，預劃 117 年 4 月 30 日竣工，以因應中部地區民眾醫療需求，擴充重症治療照護能量，引進 AI 智能醫療科技，精實醫療作業環境，並整合榮民醫療資源，提升經營績效，完善健康照護體系。
	高雄榮民總醫院健康照護大樓新建計畫	公共建設	因應高齡社會來臨，配合國家長照政策及在地勞工體檢及職業醫療需求，於 111 年完工取得使用執照，預劃 112 年 3 月 1 日營運啟用，以提升更優質醫療品質，及優質員工住宿環境、充足停車空間，完成優質完善健康照護大樓。
	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大武分院新建計畫（屏東榮民總	公共建設	一、持續配合國家全民均等醫療政策，以提供屏東地區優質就醫環境及服務品質，強化在地急重症醫療人力及設備資源，預劃新設 629 床之醫院，以提供屏東地區民眾就醫可近性及便利性。醫療及宿舍大樓於 111 年竣工，取得使用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醫院)		執照，111 年 11 月啟用，預劃 112 年爭取綠建築標章。 二、持續辦理醫務設備購置，以提供民眾優質及完善之就醫空間。
強化轉投資公司營運績效	各轉投資公司經營方針、重大議案審議	其他	一、持續協調及督導各轉投資公司經營事項，適時督導訪視公司。 二、持續召開董事會會前會，邀集會派董事及業務相關處，研議本會主張，妥慎審理董事會議案。 三、持續定期檢討轉投資事業經營績效，加強會薦經理人員考核。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官兵一次退除役	社會發展	一、持續發給新退官兵退伍金、勳獎章、榮譽獎金及加發退伍金等。 二、持續辦理官兵退休俸改支一次退伍金或遺屬一次金。
	大陸已退來臺軍官半俸	社會發展	持續辦理發放大陸已退來臺軍官半俸。
	退休及贍養官兵薪給	社會發展	一、持續發給退伍官兵支領退休俸、生活補助費、贍養金官兵之薪給。 二、持續依規定挹注退撫基金。 三、軍職退休人員因年改節省之退除經費支出，持續依規定納入年度預算編列挹注退撫基金。
	退休及贍養官兵主副食實物代金	社會發展	持續發給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不含半俸）人員之主副食實物代金。
	退休及贍養官兵眷屬各項補助	社會發展	一、持續發給退除役官兵眷屬實物代金、眷屬生活補助費、子女教育補助費、優惠儲蓄存款利息補助等。 二、持續補助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人員眷屬用水、用電優待。
	軍職人員退伍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	社會發展	持續發給各將級、校級及士官長級軍職人員退伍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